

#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资入股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深化“产融双驱”的发展战略，夯实公司产业资产，增强公司在资产端的盈利能力与市场活力，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金信资本）为投资主体，增资入股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康亿创公司）。本次金信资本出资不超过2,176.65万元人民币，取得康亿创公司40%股权。

#### 2、对外投资议案的审议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的相关议案《关于增资入股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已于3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应到6人，实到6人；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3、对外投资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金信资本此次对康亿创公司增资

的总金额不超过 2,176.65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38%。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 二、标的基本情况

###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 1505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傅静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动汽车充电服务，公共客运站经营，新能源汽车研发及技术推广，汽车租赁，建设太阳能光伏电站等。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东莞市三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49.3% 股权，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持有 30.7% 股权，东莞市昊龙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20% 股权；康亿创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2、主营业务情况

康亿创公司当前的主营业务是建设充电站，并为纯电动公交汽车提供充电服务。自公司成立以来，康亿创公司坚持做东莞市最优秀的电动汽车充电服务商，积极创新运营模式，不断扩大业务规模。目前康亿创公司已建成充电站 12 座，拥有充电桩 220 个，并完成充电站建设备案超过 20 座。

### 3、主要财务指标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7 年

底，康亿创公司总资产 4,135.90 万元，净资产 2,206.28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53.52 万元，净利润-39.54 万元。截至 2018 年 1 月底，康亿创公司总资产 4,977.98 万元，净资产 2,212.93 万元；2018 年 1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756.31 万元，净利润 6.65 万元。

随着新建充电站的投入使用及充电业务量的增加，康亿创公司年度亏损金额逐步递减，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 三、交易对手方情况

#### 1、东莞市三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东莞市莞城东城西路 138 号泰丰大厦 11 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少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餐饮服务，实业投资，物业租赁，投资咨询，投资管理等。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股东黄健超持股比例 60.14%，自然人股东刘少杰持股比例 39.86%。

#### 2、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东莞市麻涌镇新港南路 12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雪慧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生产汽车及零配件，销售汽车，充电站建设等。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康美特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8.5%，为控股股东。

### 3、东莞市昊龙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东莞市麻涌镇麻三村古梅北路银科大楼 4 楼 D 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傅福潘

注册资本：4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等。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股东刘少杰持股比例 60%，自然人股东傅福潘持股比例 40%。

公司与东莞市三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东莞市昊龙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各方无关联关系。

### 四、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协议主体

甲方：东莞市三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东莞市昊龙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丙方：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

丁方：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 2、各方拟签署的《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 主要内容

##### (1) 增资方案

以 2018 年 1 月 31 日为定价基准日，按康亿创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2,212.93 万元人民币为定价基础，金信资本以现金出资 1,475.29 万元人民币对康亿创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金信资本持有康亿创公司 40% 股权。

同时，由于康亿创公司已建成东莞市南城汽车站、南城周溪、茶

山冲美等 12 个充电站，根据政策可享受政府补贴 1,402.72 万元人民币，金信资本将以实收补贴款扣除 25% 所得税后的金额 1,052.04 万元人民币为基础，对康亿创公司缴交增资款 701.36 万元人民币（暂定金额，最终按实际收到补贴款确定，最高不超过 701.36 万元人民币），增资款计入资本公积。

## （2）本次增资前后股东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	比例	出资额	比例
东莞市三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86.00	49.3%	986.00	29.58%
东莞中汽宏远汽车公司	614.00	30.7%	614.00	18.42%
东莞市昊龙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	20%	400.00	12%
东莞控股	0	0%	1,333.33	40%
合计	2,000.00	100%	3,333.33	100%

## （3）增资款支付限期

在 2019 年 9 月 30 日（含）前，康亿创公司收到 12 个充电站对应的补贴款，视为甲、乙、丙三方的股东权益，丁方应支付相应的增资款；在 2019 年 9 月 30 日后，康亿创公司收到前述补贴款，应为甲、乙、丙、丁四方共享的股东权益，丁方不再为此支付任何款项。

## （4）生效时间

经甲、乙、丙、丁四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3、各方拟签署的《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之股东协议》主要内容

### （1）董事会的组成

康亿创公司设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 2 名董事、

乙方委派 1 名董事、丙方委派 1 名董事、丁方委派 2 名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首届董事长由丙方委派的董事担任，自第二届开始，董事长人选由甲、乙、丙、丁四方共同协商确定。

## **(2) 经营层的组成**

康亿创公司设总经理 1 人，每届任期三年，首任总理由甲方委派，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任命；自第二任开始，总经理人选由甲、乙、丙、丁四方共同推荐或公开选聘，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任命。

康亿创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任命。康亿创公司设总经理助理 1 名，由丁方推荐，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任命；康亿创公司设财务总监 1 人，由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任命。

## **(3) 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为康亿创公司的最高决策机构，其职权范围内的所有事项须经享有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同意方才生效。

## **(4) 关于再增资的约定**

康亿创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再增加注册资本时，各股东应当同意；任何一股东不出资的，由其余愿意认缴股东按股权比例分配认缴出资；若其余股东不愿意认缴的，则由增资提议方认缴，放弃方的股权比例将被相应稀释。

## **(5) 生效时间**

经甲、乙、丙、丁四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五、投资可行性分析**

## **1、充电站建设与运营市场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为项目实施提**

## 供了市场基础

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明确了新能源汽车的战略地位，推动新能源汽车等绿色低碳产业成为国家支柱产业。根据《东莞市“十三五”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规划》，至 2020 年东莞市纯电动汽车保有量至少达到 4255 辆，将为康亿创公司的公交车充电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市场空间。

### 2、深耕细分市场，具备一定的壁垒优势

目前广东省尤其是珠三角地区正在大力引导、推广公交车辆纯电动化，而广州、深圳市已经基本完成纯电动化升级。从这一政策导向的结果看，公交车辆的充电服务市场具有需求规模更大、更稳定的客户群体特征。康亿创公司专注于公交电动车辆的充电服务，属于细分的充电服务领域，目前已在东莞市多个镇区布局建设充电站，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优势。另外根据《东莞市“十三五”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规划》，为避免重复建设，对新建公交车辆充电站，按不同标准明确规定了相邻充电站的间隔距离。至目前，康亿创公司已建成 14 个充电站，成功备案充电站点超过 20 座，无论从数量还是区位上看，都具有一定的壁垒优势。

##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1、对外投资的目的

电动汽车充电站建设与运营，属新型城市基础设施领域，与当前国家鼓励新能源汽车，尤其是推广电动公交的政策趋势，切合公司“产融双驱”的发展战略。通过此次增资入股康亿创公司，公司可迅速介入电动汽车充电站建设与运营市场，抢占先机，快速布局纯电动公交车充电服务行业，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产经营效益。

##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不超过 2,176.65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且金额较小，对公司的资金安排及损益状况无重大影响。

## 3、存在的主要风险

公司此次投资介入的充电站建设与运营市场，尚处于行业发展初期，充电桩技术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存在技术替代风险；目前康亿创公司的运营收入主要来源于公交车辆充电服务费收入，若纯电动公交车辆保有量未达预期，将影响充电站运营收益；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未来康亿创公司与东莞市公交车运营商的订单量，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3 日